

「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111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貳、地點：行政院第 1 會議室

參、主持人：蘇貞昌召集人

紀錄：許雅真

肆、出席人員：

陳時中執行長(石崇良常務次長代理)、林萬億政務委員、蘇建榮委員、潘文忠委員(蔡清華政務次長代理)、蔡清祥委員(張斗輝常務次長代理)、王美花委員(林全能次長代理)、陳吉仲委員、張子敬委員(沈志修副署長代理)、邱太三委員、陳家欽委員(李永癸副署長代理)、劉清芳委員、許輔委員、顏國欽委員、蔣恩沛委員、陳明汝委員、杜文苓委員、姜至剛委員、高彩華委員、蔡弼鈞委員、廖啓成委員、鄭秀娟委員(外部委員均視訊與會)

伍、列席人員：

本院羅秉成政務委員兼發言人、本院黃致達政務委員、本院院長辦公室黃至義顧問兼副主任、梁祐寧秘書、本院林萬億政務委員辦公室林美智聘用專門委員、本院經濟能源農業處簡育文諮議、本院教育科學文化處徐良鎮參議、本院消費者保護處王德明簡任消保官、本院新聞傳播處邱兆平處長、本院食品安全辦公室李凰綺諮議、財政部關務署陳依財副署長、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彭富源署長、顏敏夙科長、法務部高一書主任檢察官、經濟部工業局呂正華局長、本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姚志旺副署長、蘇登照副組長、李瓊妮簡任技正、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鄒慧娟副局長、洪裕堂科長、本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謝燕儒局長、林松權組長、許仁澤主任秘書、國家發展委員會管制考核處鄒勳元副處長、戴純眉視察、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吳秀梅署長、劉芳銘主任、廖家鼎科長、許雅真研究副技師、吳欣貽技士、陳俞伶副審查員、蕭伯諺聘用技術員

陸、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好，感謝各位一起參加今天的會議。自日本 311 事件後，政府就非常關注食品進口的問題，過去雖然暫停受理福島五縣市所有食品的輸入，但是十年來，我們已經逐步強化對食品輻射的管理、訂定嚴謹的標準，還完成了 6 份風險評估，進行超過 18 萬件日本進口食品的檢驗，並且逐年提高邊境查驗人力及檢驗量能，確實替國人把關。

今年 2 月 21 日，政府以「3 原則、3 配套」來調整日本食品之輸入管制措施，以科學證據、比國際更嚴格的標準，進行逐批百分百檢驗，政府用最周全的準備，守護國家食安及民眾健康，我們也非常謝謝各位委員、學者專家，給我們很多的指教及支持，我們也都非常小心、戒慎恐懼地一步步往前進，我們也要持續接軌國際、迎向全球，為國家經貿開創更寬廣的道路。

今天會議安排的兩個報告案，都是委員所關切的，再請大家不吝指教，謝謝。

柒、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列管追蹤辦理情形

決議：

一、洽悉。

二、歷次會議列管追蹤事項累計 2 案(辦理情形詳如書面資料)，
1 案解除列管，1 案繼續列管。

(一) 第 1 案，解除列管，對於列管的農藥仍請農委會持續關注。

(二) 第 2 案，有關茶葉混充的問題繼續列管。本案請食安辦就目前查察情形，盤點各部會各項工作進度，如有需要修正法律或改變政策就應檢討，於下次會報前提出具體的作為向院長彙報。

捌、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農委會提「化學農藥十年減半政策推動現況與精進措施」報告決定：

(一) 洽悉。

(二) 陶斯松案請農委會再研議把進度加快，政府要有魄力管制農藥，該禁止的就要禁止，既然已有實名制，就可追查來源及量，請農委會實際盤查清點，必要時研議啟動回收機制，把禁用期程縮短；鑒於陶斯松自今日起禁止輸入及製造原體，請財政部關務署、海委會嚴加把關、查緝走私，相關公司的管制及查核，也請經濟部配合農委會。另請農委會全面盤點國內現有庫存量，除參考先前禁用巴拉刈時所採取的獎勵回收制度外，亦須積極研議縮短陶斯松退場機制的時程。又登記滿 15 年之農藥審核，請依委員建議規劃適當期程。請食安辦協助督導在下次會報前，就本案及前述茶葉兩項議題的盤查情形，提出具體因應做法，向院長報告。

(三) 請農委會與相關部會持續合作，加強對食安源頭的控管。並請農委會發展對環境影響較小、無破壞性的替代性低風險農藥，儘速完善整套管理機制。

二、教育部提「校園食材登錄平臺之建置與優化」報告，與蔣恩沛委員提案「請教育部調查各縣市學校午餐約用、調用營養師的人力配置情形，並修訂學校營養師及午餐秘書工作指引，優化分工，以提升智餐平台資訊正確性，並增進學童營養教育」，併同討論。

決定：

(一) 備查。

(二) 政府近年投入大量預算改善校園環境之工作，讓全國的孩子在受教育的環境上，沒有城鄉差異。全國學校午餐食材獎勵費已由每人每餐 3.5 元提升至 6 元，偏鄉地區則提高到 10 元，同時政府投入約 40 億元推動「中央廚房大帶小」，今年 9 月即將上路，由專車將午餐準時送達偏鄉學校。為確保學校午餐品質及衛生安全，請教育部積極進行相關整備工作，從食物烹煮、運送等，皆要妥善規畫。

(三) 全國 800 多位學校營養師，在人力方面應預先規劃、妥善配

置，並做好職前教育訓練，讓營養師確實發揮專業功能，同時營養師也應與學校校長、教師、廚工等妥善溝通及合作，設計出營養且孩童喜歡的餐點，讓孩子吃得好、吃得飽、喜歡吃，並請教育部進行管考審核，以確實瞭解執行成效，請教育部於下次會報前向法院報告。

玖、散會。(下午 5 時 30 分)

附錄(委員發言及機關回應要點)

柒、報告及討論事項(合併臨時提案)

一、農委會提「化學農藥十年減半政策推動現況與精進措施」報告 委員發言要點：

(一) 顏國欽委員

首先肯定農委會對化學農藥十年減半政策推動與精進措施之各項努力。針對(簡報第 11 頁)推動高風險陶斯松退場的時程規劃，共分為三階段，今天 4 月 15 日公告陶斯松禁止輸入及原體製造，但第三階段要到 115 年才全面禁止輸出、販賣及使用。由於陶斯松的安全問題，已成為近年國際間高度關注的農藥，歐盟早在 2020 年 2 月禁用，且於同年 10 月刪除殘留容許量(MRL)。美國也於 2021 年 8 月宣布禁用陶斯松於食用作物，並在 2022 年 3 月刪除 MRL。

反觀國內的規劃，必須等到 115 年才開始全面禁用，如要達到有使用陶斯松之作物全面刪除 MRL，則可能要更長久的時間，實不符合國際趨勢及民眾對食安的要求。因此，建議農委會及相關部會宜重新檢討高風險陶斯松的退場規劃。

(二) 陳明汝委員

1. 肯定農委會對於化學農藥減半的做法，過去 5 年來准用的化學農藥到底降低多少數量？用以取代這些化學農藥的藥物又有多少？(簡報第 12 頁)15 年的退場機制太長了，因為每 5 年要展延時，就可以重新蒐集該農藥是否對人體健康有風險，可以在那時候就重新評估。
2. 植物醫療師的措施很好，法規完備後，未來需求量及人數都會再增加。但植物醫療師需要有很多經驗，現在因為受訓的人數比較少，所以可以實地學習培養經驗，如果未來人數增加，這些學術機構需要培養植物醫療師的話，對於經驗部分，

應該要有一些考核。因為植物不會講話，幾公頃的農地，如果給予錯誤的醫療訊息，對農民而言還是會有損失，所以後續對於植物醫療師的法規、專業認證上，應該要非常的謹慎。

(三) 鄭秀娟委員

針對植物醫療師的制度，這兩年也有協助推動，我覺得當前應該要快速把這個法案通過，才能繼續後續的人才培訓及運用。今天上午主婦聯盟也和主婦聯盟合作社內部討論，如何聘用植物醫療師以及認證制度為何，企業想要運用這樣的人才，希望政府也能支持，加速立法。

(四) 高彩華委員

1. 我非常肯定推動農藥十年減半的政策，從推動時程的規劃來看，明年就會到推動時程的一半，要再進行第二次檢視，但我從報告中發現，最近農藥的使用似乎沒有降低的傾向，甚至比 109 年之前還增加，不知道這樣的現況是否會使明年第二次檢視的工作遇到困難，是不是已經有因應措施。
2. 主委有提到，十年減半不是以多少種類為主，而是降低高風險的農藥為主，我覺得這個目標非常明確，但我如果沒有聽錯的話，目前還有一些指標還沒有訂定，要再提會議討論，我的想法是，既然指標都還沒有建立，前面執行了那麼多措施，要如何確定它是有效的？目標或指標確定後，才能前後互相對應。報告中提到 12 項措施，是否與未來要訂定的指標有連結，會如何規劃這些連結。
3. 報告說明目前通過有機及友善農產品之驗證面積，只達到國內總耕地面積的 2% 左右，這部分是不是要補充說明？未來是否會在提升，目前看起來比例並不是太高。

(五) 杜文苓委員

我呼應前面委員提到的，(簡報第 18 頁)目前還一些相關的指標沒有提出來，未來也將參考歐盟 2021 年的綠色政綱來

建立農藥使用風險指標，但我想了解農委會打算如何為此進行社會溝通？會如何規劃？因為對象可能不只農民，還有消費者、農藥製造商等等。

(六)廖啓成委員

我認為「植物醫師」和「植物醫療師」的名稱涵義並不相同，植物醫師感覺可以做判斷、診斷，植物醫療師感覺只是根據這些診斷的命令來執行動作，我相信名稱部分應該有討論過，但我還是想提出來，例如獸醫師也是醫師，如果名稱可以給實際參與的工作者榮譽感，可能會更好。

(七)姜至剛委員

為提升農藥使用的安全性，推動高風險農藥退場機制值得肯定。退場機制之相關規劃，尤其應針對新的證據、參考歐美先進國家的作法，進行快速調整。建議陶斯松的退場機制規劃應予加速，俾利縮短禁用期程。

(八)蔡弼鈞委員

要淘汰高毒性的農藥，儘速引進低毒性農藥，這部分再請相關主管機關能搭配執行，使蔬果能順利的轉換替代的農藥。

相關機關回應內容：

(一)農委會陳吉仲主委

1. 針對農委會報告案，補充以下說明：

(1) 十年農藥減半是既定的重要政策目標，農民配合執行有害生物防治綜合管理(IPM)時，必須花更大的心力以減少農藥使用，農委會在下個月即開始推行「產銷履歷 Plus」，只要有執行 IPM 者，即可申請加入，我國即是因此使香蕉可順利出口進軍東京奧運。

(2) 農委會目前共執行兩種實名制，其一為所有農民在今年 1 月 1 日起，買農藥都需要提供身分證字號確認，以防止非

法用途及用量監測；另一個是透過批發市場供應人實名制，配合質譜儀快篩，以臺北地區的臺北農產運銷公司(北農)為例，於批發前檢驗，不合格產品即銷毀，並回溯供應人至生產農民做實名制及用藥輔導，再檢測到農藥殘留不合格蔬果之比例已可大幅減少。

- (3) 將參考歐盟，於今年五月，綜合農藥風險分級的權重與農藥使用量，建立我國之農藥使用風險指標，並以農藥的高風險指標下降 50% 為目標，再邀請委員參與討論。
 - (4) 農委會將建立農藥健康風險評估及環境監測指標，透過對環境、水資源、土壤及健康等的監測調查結果，了解農藥對環境背景的影響。
 - (5) 目前各地區皆已積極聘請接受過植物醫學學程的儲備植物醫療師來服務農民，在現場把關農藥的使用。
 - (6) 感謝院長要求法務部及警政署協助非法使用農藥的查緝，也會持續透過跨部會積極執行。
 - (7) 今年因高糧價、高農藥價格及高化學肥料價格等影響，是推廣及補助農民使用生物防治或天敵等生物性資材的好時機，可更大幅度減少農藥的使用。
2. 有關顏國欽委員針對陶斯松禁用期程的建議，農委會會立刻檢討。但考慮到兩個層面，其一是既有的原料及成品仍需要消耗掉，但也可以直接購買回收，就能夠即早刪除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MRL)，其二是有些作物的替代藥品要儘快找到，否則原本使用陶斯松的作物，會沒有農藥可以使用。這點同意顏委員的建議，再加速辦理。
 3. 針對陳明汝委員的提問，將在會後在提供所有新進農藥與退場農藥的數字，尤其是退場農藥清單中，裡面的劇毒農藥在過去這幾年內，已經從幾千公噸減到剩下 300 多公噸，後續會再降到零，這是最具體的成果。至屆滿 15 年農藥審核之

管理制度，每年都會邀請學術界及相關團體討論，今天無法回復要將 15 年縮短成幾年，但會再就農藥管理展延的部分，召開會議討論。

4. 針對許多委員提到的植物醫療師部分，相關法案，在院長的支持下，目前已經送到行政院，張景森政委已經召開三次會議，應該會在這個月完成條文的審查。本來提送的是「植物醫師法」，名稱的部分與醫界溝通後，改採「植物醫療師」；但是重點是在條文的內容，包括有關植物醫療師的修課、訓練、考試等相關規定。目前臺大、中興、嘉大、屏科大等四所大學都有植物醫學系或學程，農委會也提供許多的設備補助，但是坦白說，不可能在學校受訓完走到田裡就比農民厲害，因為種田也是有師傅的，所以最好的方式還是要搭配農委會場試所等實習。
5. 有關高彩華委員提出的問題，因為 109 年遇到百年乾旱，導致很多病蟲害產生，例如薊馬就特別多，所以導致農藥使用數量的增加，因此，希望在 5 月後比照歐盟把指標建立起來，就可以具體的來執行減半的工作。至於如何把關全國農藥的使用，在生產端要求農民購買農藥實名制，在市場端採用質譜儀快篩，4 個小時驗出來，不合格就會直接下架，根本不會拍賣，搭配供應人實名制，將不合格者帶回生產端進行用藥輔導，可以有效的把關。
6. 杜文苓委員提的社會溝通問題很重要，因為農藥的議題是公共議題，站在哪一邊都動輒得咎。因此，希望透過類似主婦聯盟等管道，持續跟食安辦合作，固定邀請大家來討論。討論方向包含如像風險指標之建立、每季農藥檢測不合格率的公告、抽樣方法等，以具體落實十年農藥減半的目標。

二、教育部提「校園食材登錄平臺之建置與優化」報告與蔣恩沛委員臨時提案

委員發言要點：

(一) 蔣恩沛委員

1. 針對智餐平臺數據的蒐集和準確性提升有兩個建議供教育部參考。第一是資料的正確性是否可能透過智餐平臺計畫營養師定期抽查數據資料之正確合理性？若發現不合理即時反應給地方教育局及學校，有正確的資料才可能讓此數據資料庫發揮更長遠影響。目前平台資料上傳並未加以核實，資料正確率及可用率亦未知。第二是可邀請將來可能使用這些數據來分析的學者，協助確認資料庫數據的可信度、可用性，可據此滾動修正，提升資料收集的準確性。
2. 很感謝教育部迅速的回應，這幾天有飲食教育專法的公聽會，許多人關心飲食教育跟午餐是全民之福。這次建議教育部提供進一步指引，因為現在是導正調整的時機。就如教育部提到「每 40 班設一個營養師，全國應該 400 多個，現在聘任已經超過人數...」。我想這恰好反映到這個制度和實務因應上的落差及相關單位應變機制。例如現在少子化，原本有些是中央廚房一起共餐的，後來有學校退出不再共餐，使供應的班級數可能會低於 40 班，但還是有營養師。那是不是有一套因應供餐人數來滾動式修正的機制？亦即當業務內容/性質供餐人數內容有變化時能有應變措施。聘任人數到位固然值得肯定，但如何善加運用這些營養師專業，實際是否更提昇學童用餐品質和營養狀況，值得探究。臺灣在東亞的學童中的肥胖率卻幾乎是最高的，既然有這些專業人力及經費的投入，效果是不是真的到位？教育部除了投入資源也期望能有監督機制跟制約力，針對投入的資源定期檢討監督改善。
3. 另想強調並非人數不夠的問題，而是這些專業人員能不能充分發揮其專業，這牽涉到在編制上營養師與午餐秘書的

分工或公辦民營供餐業者是否聘任營養師/是否支援部分登打業務等。目前部分縣市雖有些分工指引，但實際操作面仍有許多混搭，或不清楚各自分工的重點，這部分期能再強化，例如是否建議根據不同供餐型態進行更明確的責任分工及監督。

4. 有關偏鄉學童的營養狀況、偏鄉的健康飲食教育部分，我去看了一下新進的人力，有一部分我發現還停留在局裡的調配，並沒有實際到偏鄉，不知道是不是因為中央廚房還在建置的關係，我希望這只是過渡時期，之後真的可以讓這些營養師能夠對偏鄉有更直接、緊密的貢獻。
5. 另外，針對飲食教育專法的公聽會推行健康飲食教育，我也有一點建議，有專法是很好的，但是要有對應的實施環境跟配套。舉例來說，其中一個訴求是學童用餐時，要仿效日本，先介紹食材種類等，這點在目前教育現場中是有困難的，主要是時間的問題，曾訪視過校園午餐供餐情況，12 點後開始，從抬餐、洗手、打飯、吃飯、收拾、潔牙、整理跟打掃，還會不會有時間或是其他時機能夠來執行這些健康飲食教育？因此還是要因時、因地、因人來調整。

相關機關回應內容：

(一)教育部蔡清華次長

1. 教育部於 103 年配合行政院食品雲的規劃建置食登平臺後，讓家長隨時可以上網了解他的孩子今天吃了什麼東西，事實上這部分原本即已獲得很好的評價。109 年委託成功大學建置智餐平臺，並結合原來的食登平臺後，使它的功能更強大，也大幅節省學校午餐秘書及營養師的工作時間，因為大部分學校的午餐秘書都是老師兼任的，現在可以直接用手

機掃描食物上面的標章，不需要再逐一登打及列印，節省很多時間。

2. 另外，這個平臺可以直接跟衛福部、農委會等各相關平臺介接，例如農委會所提到農產品透過質譜儀快篩結果的揭露，可以避免學校採購到這些未通過檢驗的食材，在前端把關部分有非常好的效果。這個平臺未來會持續再加以優化，包括製作多媒體食育的影音教材，介接其他部會對食材查核的結果，使第一線的學校採購人員可以了解。
3. 有關蔣委員所提營養師的人力運用部分，目前在教育局處工作的營養師，是教育部為了讓全國 40 班以上的學校都有營養師，教育部用一般補助款聘僱的，非本次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補助的營養師。目前全國應有 477 名營養師，但現在其實已經有 544 名了，代表各縣市都很充分運用此項補助經費。學校營養師的工作其實不只有營養教育及把關食材，也必須配合縣市教育局處進行營養午餐的抽查或營養教育的規劃，所以其中有 37 位營養師在教育局處工作，也並非都是做與營養午餐無關的行政工作，反而是在協助該縣市學校進行營養教育的規劃。
4. 有關偏鄉中央廚房的政策，已經結合食材採購聯盟、中央廚房，將會再多補助約 270 位的營養師到偏鄉，雖然未達 40 班，但會優先照顧偏鄉地區，不允許此計畫補助該編制的營養師到教育局處，一定要到偏鄉學校內服務。

(二) 農委會陳吉仲主委

1. 蔡總統的政策之一，就是要學校午餐採用在地食材，食材登錄平臺上線後，大幅度減輕學校端的行政負擔，相信未來還是可以從團膳、自設廚房或公辦公營、公辦民營等不同角度，再來減輕更多的行政負擔。建議請食安辦來召開跨部會會議，讓關心的委員一起來討論。

2. 平臺是一種工具，委員應該更希望平臺當中的資訊將來可以妥適運用，例如導入食農教育，3 月份時，臺中所有國小的學童，一個禮拜每天都吃最有名的東勢茂谷柑，期待這部分的結合，可以讓平臺的貢獻更精進。
3. 未來營養師與午餐秘書的人力逐漸到位後，希望不只是有關注營養成分，而是朝讓小朋友願意吃午餐的角度來精進，不要有剩食倒掉或帶回去當晚餐的問題，期待食安辦可以召開跨部會的會議，找委員一起來改善。